

个人所得税税率选择与公平收入分配

李艳艳(副教授)

(山东女子学院会计学院 济南 250300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 北京 100091)

【摘要】 本文针对单一所得税制和超额累进所得税制从平均税率、税前税后基尼系数和MT指数等方面进行了比较分析,同时比较了不同免征额和最高边际税率的单一所得税制MT指数。研究结论表明:单一所得税制由于免征额的存在不但能够发挥调节收入分配的作用,通过良好的制度设计甚至可能发挥优于超额累进所得税制的公平分配的作用。

【关键词】 个人所得税 公平收入分配 超额累进所得税 单一所得税

一、引言

随着我国收入分配差距的不断扩大,社会各界对于采取措施缩小贫富差距的呼声越来越高。顺应民意,我国对个人所得税制进行了一系列调整,从2008年开始工资薪金所得免征额不断提高,由原来的800元依次提高到1 600元、2 000元、3 500元;2010年个人所得税将工资薪金所得的税率进行了调整,减少了累进级次。个人所得税

表、工资计算单及工资表等资料,并和企业个人所得税全员全额申报数据进行比对,可以清晰地看出企业2012年度在“杂工费”支出、“差旅费”支出、“办公费”支出等方面存在虚列部分工资费用的问题。

3. 通过核实企业费用明细账发现,企业2012年将部分应记入“在建工程”的费用挤进了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导致虚增部分期间费用。

对以上核查出的几点问题,企业均未表示反对意见,在评估风险应对人员的细致解释和明确税收相关政策规定的情况下,企业负责人和财务人员均表示进行认真自查并按规定补缴相关税款。

(五)纳税评定处理环节

风险评估人员制作了纳税评估报告,发出《税务事项通知书》,确定该企业风险应对情况为差异符合性结论(补缴税款和加收滞纳金),送达纳税评估建议书给企业要求企业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自查自纠并补缴税款。

在风险评估小组的后续管理监督下,企业进行了如下自查纠正:对2012年度中取得的废料收入补记入账,对虚列的工资费用等项目做纳税调整,调增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补申报企业所得税2 035.05元,并按规定缴纳滞纳金。

的这些调整,是否达到了人们的预期,是否起到了公平收入分配的作用呢?

安福仁(2011)以南京市2005~2010年工资薪金为样本,测算了工资薪金所得税免征额变动前后基尼系数的变动,提出免征额变动对调节收入分配确实存在积极的影响。但是,岳树民等(2011)在2007年抽样调查数据的基础上对不同免征额情况下的我国个人所得税累进性进行

三、管理建议

通过以上实例分析,笔者建议税务部门要以深化数据和管理模型的应用为契机,运用风险管理的理论和方法,以先进的管理和技术手段,预测、识别和评估税收风险,针对不同行业的税收风险制定不同的管理策略,构建科学高效的税收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实际案例的形式展现行业及单户的风险分析、推送、应对和实际成效。确定“数据采集—风险识别—排序推送—风险应对—结果反馈”的工作流程,制定税收风险监督及评价工作方案,积极推进税收风险专业化管理。

主要参考文献

1. 黄双蓉,王世伟.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1
2. 郑坚.纳税评估理论与实践.北京:中国税务出版社,2005
3. 梁俊姣.纳税评估方法与案例.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5
4. 陈茂锋.纳税评估理论、实务与案例评析.北京:中国税务出版社,2009
5. 周开君.纳税评估方法与技术.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9

了模拟和计算,发现个人所得税累进性随着免征额的上升具有很强的规律性——先上升,后下降;由此提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前提下,提高我国现行个人所得税的累进性不能仅仅依靠免征额的变动来实现,否则可能会带来适得其反的后果。

而单一所得税是一种免征额与比例税率相结合的税率形式,具有简化税制及提高效率的优势,但对于单一所得税制是否与累进税制一样,能够公平收入分配,存在着异议。本文就此作些探讨。

二、多级累进所得税制与单一所得税制比较

(一)基于“平均税率”的比较

个人所得税作为公平收入分配的重要手段,主要是依据其超额累进税率的设计。公平收入分配中所说的“公平”,更多的是指纵向公平。古典经济学家穆勒通过均等牺牲原则阐释了纵向公平。根据均等牺牲原则,具有累进性的税制有助于实现纵向公平,从理论上论证了累进税率在公平收入分配方面的作用。

累进税率制度的设计关乎效率与公平的权衡,按照效率原则的要求,累进税率结构应是税率档次少,边际税率低;而按照纵向公平原则,所得税设计应该是多税率档次,高边际税率。目前各个国家都着重于发挥个人所得税的调节公平分配作用,所以在税率设计上普遍采取多税率档次、高边际税率的税率形式。但是,Louis Kaplow (2003)在对累进税率和有免征额的比例税率(单一税)进行比较的基础上提出,累进性的存在及其特征本身并没有非常完整或可靠地说明再分配问题。

本文首先借鉴 Louis Kaplow 所采用的方法,在对最高边际税率和免征额进行限定的基础上设计了一个四级次累进税率和单一所得税率。单一所得税,即对在某一固定免税额之上的应税所得课征比例税率的一种最简单的累进所得税形式,又称线性所得税。两类税率比较见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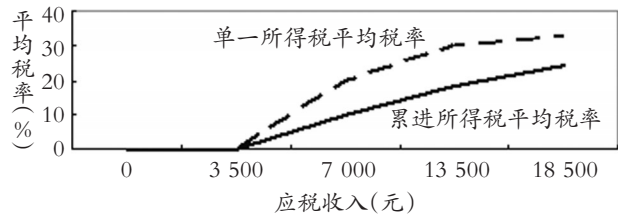
表1 累进所得税与单一所得税税率比较

级次	累进所得税税率		单一所得税税率	
	应税收入	税率	应税收入	税率
1	0~3 500元	0	0~3 500元	0
2	3 500~8 500元	20%	3 500元以上	40%
3	8 500~13 500元	30%	——	——
4	13 500元以上	40%	——	——

为比较累进所得税制与单一所得税制,假设有三个纳税人,应税收入分别为7 000元、13 500元(代表中等收入群体)和18 500元(代表高收入群体)。

在四级超额累进所得税制度下,应税收入为7 000元的纳税人,纳税700元,平均税率为10%;应税收入为13 500元的纳税人,纳税2 500元,平均税率为18.5%;应税收入为18 500元的纳税人,纳税4 500元,平均税率为

24.3%。在单一所得税制度下,应税收入为7 000元的纳税人,纳税1 400元,平均税率为20%;应税收入为13 500元的纳税人,纳税4 000元,平均税率为30%;应税收入为18 500元的纳税人,纳税6 000元,平均税率为32.4%。将两种所得税制度平均税率进行比较,详情如下图所示。



累进所得税与单一所得税平均税率关系图

可见,单一所得税制下,中等收入群体平均税率递增速度要快于高收入群体平均税率的递增速度。当然,免征额的确定对于多级累进所得税制和单一所得税制的设计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如果没有免征额,单一所得税就会变成比例税,就不会产生名义税率与平均税率不同的问题,更不会对收入分配产生调节作用。

(二)基于MT指数的比较

本文将在洛伦兹曲线和基尼系数框架下对不同所得税税率的税收累进程度指数(即MT指数)进行测度,以说明不同税制对收入分配的影响。

1. 样本选择及税率设计。本文选取山东省某企业和某事业单位2013年3月工资数据,样本总量为2 340个,表2给出了样本的统计特征,可以看出所选月工资样本平均值为3 040.80元,最高工资为11 823.00元,最低工资为0。偏度为正,数值为1.68,说明由于少数样本工资数值比较大,样本工资数据位于均值右边的比位于左边的少。

表2 样本统计特征

Mean(平均值)	3 040.80元	Std. Dev. (标准差)	1 366.12元
Median(中值)	2 735.00元	Skewness(偏度)	1.68
Maximum(最大值)	11 823.00元	Kurtosis(峰度)	8.59
Minimum(最小值)	0		

取得样本后为便于进行基尼系数的测算,首先对所有样本进行排序,将所有工资收入划分为五个等级(见表3)。为使税前收入与税后收入分布一致,计税工资不考虑税前工资应扣除的公积金及保险。税率的设计仍然采用表1的形式和数值。

表3 样本分级情况汇总(样本总量:2 340个)

	低收入	中等偏下	中等收入	中等偏上	高收入
样本数	468	468	468	468	468
样本比重	20%	20%	20%	20%	20%
收入总额(元)	755 271.5	1 104 407	1 278 003	1 577 554	2 400 210

2. 测度指标说明。MT 指数是由 Musgrave 和 Thin 在用基尼系数衡量收入分配情况的基础上,提出通过比较征税前后基尼系数的变化来测试税收的累进程度的指标,即 MT 指数可以表述为税后基尼系数与税前基尼系数的差额。如果收入分配在税后有所改进,则 $MT > 0$; 反之, $MT < 0$ 。MT 指数越大,说明税制的累进程度越高;反之,亦然。

3. 测度结果。通过对超额累进税税率和单一所得税税率下税前基尼系数、税后基尼系数以及 MT 指数的计算,单一所得税税后基尼系数变化很大,MT 指数明显高于超额累进税率,可以得出结论:两种税率在免征额与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分别一致的情况下,单一所得税税率较超额累进所得税税率累进程度更高,更能够实现公平收入分配,具体见表 4。

表 4 两种税率累进程度比较

	税前基尼系数	税后基尼系数	MT 指数
超额累进所得税税率	0.211 541	0.207 866	0.003 675
单一所得税税率	0.211 541	0.181 478	0.030 063

注:表中基尼系数是根据本文样本数据结果计算得出,仅用于本文研究,与在全国样本下基尼系数的测算无可比性。

三、单一所得税调节收入分配作用分析

以上两种方法对超额累进所得税制和单一所得税制调节收入分配职能的论证实际上都是基于这样一种假设,即两种税率制度下免征额和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分别相同,但是至少能够说明以下两个问题:首先,存在这样一种单一所得税,相对于累进所得税来说,能够更好地实现公平和效率;其次,累进级次的变动对所得税收入分配功能的实现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进一步的研究将以免征额为 2 000 元,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为 45% 的单一所得税为基础进行两组税率的设计,用 $ST_{(tr,r)}$ 代表单一税率, tr 和 r 分别代表免征额和税率,第 1 组免征额以 200 元为等差递增,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以 5% 的等差递减;第 2 组免征额以 500 元为等差递增,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以 5% 的等差递减。样本仍然选取山东省某企业和某事业单位 2013 年 3 月工资数据,样本总量为 2 340 个,指标选择基尼系数以及 MT 指数,对不同免征额和不同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下的单一所得税进行收入分配功能的比较(见表 5)。从表 5 中可以看出,随着免征额的增加和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的降低,MT 指数呈递减趋

势,即收入分配效应越来越小。一方面,免征额的增加能够增强个人所得税调节收入分配功能,但当免征额提高到一定水平时,除了能够降低中高收入者的应纳税额,增加其税后收入外,对低收入群体的收入已无任何影响作用,其所能带来的收入分配作用也将会递减。另一方面,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的降低则会使个人所得税调节收入分配作用减弱。提高免征额的同时降低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从测算结果来看个人所得税的收入分配效应减弱。

表 5 不同税率和免征额条件下单一所得税收入分配功能比较

第 1 组	$ST_{(2000,45)}$	$ST_{(2200,40)}$	$ST_{(2400,35)}$	$ST_{(2600,30)}$	$ST_{(2800,25)}$	$ST_{(3000,20)}$
税前基尼系数	0.211 541	0.211 541	0.211 541	0.211 541	0.211 541	0.211 541
税后基尼系数	0.151 559	0.159 351	0.168 276	0.177 586	0.186 095	0.193 552
MT 指数	0.059 982	0.052 19	0.043 265	0.033 955	0.025 446	0.017 989
第 2 组	$ST_{(2000,45)}$	$ST_{(2500,40)}$	$ST_{(3000,35)}$	$ST_{(3500,30)}$	$ST_{(4000,25)}$	$ST_{(4500,20)}$
税后基尼系数	0.151 559	0.163 068	0.179 236	0.191 84	0.193 567	0.205 334
MT 指数	0.059 982	0.048 473	0.032 305	0.019 701	0.017 974	0.006 207

对于表 5 中的数据,我们也可以从反方向来分析,即免征额从高到低减少,但最高边际所得税税率从低到高增加,却能够使税制的收入分配效应增强。单一所得税制下,税率和免征额的设置对于税收收入分配调节作用的发挥至关重要。

四、结论

单一所得税制由于对所有纳税人实行统一税率而缺乏对收入分配的调节作用而受到反对,但是,具有免征额的单一所得税制所能够发挥的调节收入分配公平的作用甚至会优于多级累进所得税制。单一所得税制对我国个人所得税改革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低免征额、高税率的所得税制在发挥收入分配调节作用方面可能更优于高免征额、低税率的所得税制;个人所得税免征额与税率的设计以及二者的配合对收入分配调节作用的发挥具有重要意义。

主要参考文献

1. 安福仁,沈向民.工资薪金个人所得税税前扣除额变化对收入影响的实证研究.税务研究,2011;3
2. 岳树民,卢艺,岳希明.免征额变动对个人所得税累进性的影响.财贸经济,2011;2
3. 闫云凤,杨来科.我国个人所得税应采用比例税率.财会月刊(综合),2007;5
4. 程海涛,李忠华.个人所得税政策调整影响及进一步改革建议.改革与战略,2012;8
5. 李忠华,刘晓辉.个人所得税政策调整的效应分析.经济纵横,2012;3